

# 生意不好 他按“大师”指点撒了三把盐米 结果生意还没起色,连摊位也没了

通讯员 徐如霞 袁瑶

“因为上半年生意一直不好,我就去问了‘大师’,他叫我在摊位上撒盐米。”象山县的潘某在城中某菜市场水产品区经营水产生意,却因为“撒了几把盐米”被撤了摊位,潘某一气之下将菜市场管理公司告到了法院。近日,象山县法院对该案作出判决。

## 生意不好问“大师”

起初,潘某承租了象山某菜市场水产品X号摊位经营水产生意,并与菜市场管理公司签订了《市场摊位租赁合同》一份,约定租期、租金及其他权利义务。由于上半年的生意不如往年,潘某特地去找了一位“民间大师”算了一卦。一天凌晨,菜市场还未开门营业,潘某按照“大师”的吩咐,在自己承租的摊位上撒了一把盐米,又往Y摊位与Z摊位处各撒了一把,因为这两个摊主曾经跟潘某发生过矛盾,按照“大师”的说法,这样做能让他们的生意都到潘某这里来。

撒了三把盐米的潘某舒了一口气,心想自家生意肯定会慢慢好起来的。可是不料,一周后,他却被告撤了摊位。

## “偷鸡不成蚀把米”

原来,潘某撒盐米的行为被市场里的监控拍到了。经过调查,该菜市场管理公司向潘某送达了一份《经营户不良信用行为告知书》,告知书上说,潘某在经营过程中从事封建迷信活动,并利用迷信活动扰乱市场秩序,其行为属不良信用行为,依据该市场《经营户不良信用行为扣分办法》有关规定,扣信用记录12分,并取消下一年度摊位投标报名资格,收回摊位使用权,没收当期已缴摊位的租赁费。

“这和‘大师’说的完全不一样啊!”潘某急了,将菜市场管理公司诉至法院,认为自己的行为仅属于民间习俗,要求该市场退还其摊位费,并赔偿他的各项损失共计5万余元。

## 到底是迷信还是民俗

本案审理过程中,原、被告对相关事实均无异议,双方争议的焦点集中在原告潘某撒盐米的行为是否构成从事封建迷信活动,以及被告印发的《扣分办法》是否已告知原告。

法院经审理认为,原告潘某法庭陈述时表示,其对“撒盐米报复其他两家摊位”一事颇为后悔,可见其撒盐米的主观目的明确,系为报复其他经营户,显然不属于民间习俗。民间习俗具有祈福、保平安的寓意及积极向上的价值取向,而原告的行为与目的则有损各经营户之间的关系,不利于经营户间和谐共处的风气,扰乱了市场管理秩序。且原告选于凌晨实施该行为,本身就具有隐蔽、害怕他人知晓的心理,原告称其不知晓从事封建迷信活动违反《扣分办法》的规定也难以令人信服。因此,被告将原告撒盐米的行为对照《扣分办法》进行处理并无不妥,并且按照其中规定,收回摊位使用权亦符合双方约定,只是没收当期已缴的摊位租赁费于法无据。

最终,象山县法院判决被告返还原告潘某剩余租期的摊位费约3万余元,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

## 案例警示

# 欠债数千万 却弄虚作假逃废债 “老赖”夫妇双双获刑

通讯员 萧检

欠了数千万元的债务,却恶意逃废债,还自以为能瞒天过海,近日,杭州萧山区一家食品企业的老板和老板娘双双获刑。

萧山的陈某(化姓)夫妻经营一家食品企业,2014至2015年,陈某夫妻以公司位于萧山区的厂房和某大厦房产作为抵押物,先后多次向萧山某银行融资贷款,累计2850万元。

2016年4月,该银行向萧山区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陈某公司及法定代表人陈某、股东吴某(化姓)等单位和个人偿还贷款本金及相应利息。2016年7至8月,萧山区法院先后作出4份民事判决书,判令被告单位及被告人陈某、吴某等单位和个人,返还银行2850万元借款及相应利息,该银行对于前述抵押房产在折价或者拍卖、变卖后所得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

2016年9至11月,该银行陆续向区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执行期间,陈某在明知上述判决已生效的情况下,为保留前述房产,结伙赵某(化姓),以公司的名义与赵某签订虚假租赁协议,虚构了公司在向该银行抵押贷款之前,已将公司厂房和某大厦房产租赁给赵某,租期15年的事实。陈某、吴某分别伪造了相应的收款确认书。2017年2月,陈某、吴某将上述虚假材料递交给执行法官,并向法官作虚假陈述,声称赵某是租赁户,要求法院在执行过程中保留其租赁权利。

因陈某、吴某和赵某提供的虚假租赁合同、虚假收款确认书及向法院提供的虚假陈述,区法院分别作出执行裁定书:裁定拍卖该公司房产和某大厦房产,并以公告方式说明厂房和房产均以带15年租赁的形式拍卖。

期间,陈某与赵某共同出面将某大厦房产出租给刘某(化姓)。陈某通过其控制的赵某、其儿子陈某甲名下的银行卡,收取相应房租、押金共计38.1604万元,后转至他人账户,未先予履行生效判决。

经萧山区检察院审查,该公司与赵某合伙,对法院的判决、裁定有能力执行而拒不执行,情节严重,其行为已触犯刑法,应当以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追究其刑事责任,遂依法提起公诉。近日,因犯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陈某的公司被判处有期徒刑30万元;陈某被判处有期徒刑一年三个月;赵某被判处有期徒刑十个月,缓刑一年;吴某被判处有期徒刑十个月,缓刑一年。

## 法治漫画

# 乱象

“给孩子报了一年近3万元的在线课程,没上几次课,机构就跑了。”近日,一位上海家长向媒体投诉称。近年来,网络在线教育市场如雨后春笋般发展壮大。然而,记者调查发现,事实并不像机构宣传的那么美,频频出现的突然停业和跑路事件背后,是一些在线教育机构的无资质办学,资金不受监管,而超前、拔高的学科类教育也严重误导了消费者。专家表示,有关部门须尽快针对这一行业制定专门法规和条例,设置准入门槛,同时防止其成为校外培训机构治理的“漏网之鱼”,保障学生和家長合法权益。新华社 朱慧卿 作



本专栏由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制药厂协办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绍兴润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以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与绍兴润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已将其对下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项下享有的全部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担保债权、违约金债权、利息债权、损害赔偿权)依法转让给绍兴润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与绍兴润泓企业管理咨

询有限公司联合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绍兴润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下列借款人及其相应的担保人或其继承人,从公告之日起向绍兴润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清偿借款本金及本息。特此公告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联系电话:0575-85137603  
绍兴润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575-8875050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绍兴润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2日

序号	借款人	本金	利息	借款合同	担保人名称
1	绍兴钱江家具工业有限公司	17900000.00(截至2018年9月30日)	1276689.04(暂计至2016年12月31日)	1、2015信银杭绍越贷字第811088035715号	1、保证人:绍兴嘉禾彩印包装服饰有限公司、绍兴县钱江制管有限公司、绍兴县钱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钱张泉、沈菊香
2	绍兴柯桥首晨针织纺织品有限公司	4000000.00(截至2018年9月30日)	104438.86(暂计至2016年12月31日)	1、2015信银杭绍东贷字第811088033564号 2、2015信银杭绍东贷字第811088033567号	1、抵押人:绍兴柯桥首晨针织纺织品有限公司 2、保证人:绍兴秋照进出口有限公司、蔡国芳、张有利、赵丽光
3	浙江伟丰塑业有限公司	7202603.00(截至2018年9月30日)	7783503.82(暂计至2016年10月31日)	1、2012信银杭绍北贷字第000762号 2、2012信银杭绍北贷字第000763号 3、2012信银杭绍北贷字第000730号	1、保证人:浙江力源液压技术有限公司、诸暨市伟丰管业有限公司、黄伟丰、陈铁芳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绍兴润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以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与绍兴润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已将其对下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项下享有的全部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担保债权、违约金债权、利息债权、损害赔偿权)依法转让给绍兴润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与绍兴润

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联合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绍兴润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下列借款人及其相应的担保人或其继承人,从公告之日起向绍兴润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清偿借款本金及本息。特此公告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联系电话:0575-85137603  
绍兴润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575-8875050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  
绍兴润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2日

序号	借款人	本金	利息	借款合同	担保人名称
1	浙江康利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0000000.00(截至2018年9月30日)	886300.00(暂计至2016年12月31日)	1、2015信银杭绍虞贷字第811088030087号	1、抵押人:浙江康利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质押人:俞钧耀 3、保证人:浙江康利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俞采彤、金爱娥
2	浙江明振轴承有限公司	7900000.00(截至2018年9月30日)	641346.89(暂计至2016年10月31日)	1、2015信银杭绍虞贷字第811088004187号	1、抵押人:浙江舜盛钢管有限公司、浙江明星轴承有限公司 2、保证人:浙江舜盛钢管有限公司、浙江明星轴承有限公司、浙江盛星轴承有限公司、上虞市冷却设备公司、胡国娟、林兰英、黄仁太、陈万青
3	上虞舜帆针织有限公司	1980000.00(截至2018年9月30日)	200700.00(暂计至2016年12月31日)	1、2015信银杭绍虞贷字第005656号	1、保证人:浙江瑞灵实业有限公司、刘海尧、章爱新
4	绍兴上虞山河绿化园艺有限公司	18800000.00(截至2018年9月30日)	587796.00(暂计至2017年4月20日)	1、2016信银杭绍虞贷字第811088051696号	1、抵押人:上虞市万家物业有限公司 2、保证人:浙江建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王凯、范蓉蓉